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792

第1頁 /6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1-二甲基氨基-2-丙醇 (1-Dimethylamino-2-propanol)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其他化學品之合成。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二、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易燃液體第3級、急毒性物質第4級（吞食）、急毒性物質第4級（皮膚）、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1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1級
標示內容： 象 徵 符 號：火焰、腐蝕、驚嘆號 警 示 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 易燃液體和蒸氣 吞食有害 皮膚接觸有害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 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危害防範措施： 緊蓋容器 置容器於通風良好的地方 勿吸入氣體/煙氣/蒸氣/霧氣 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手套、戴眼罩／護面罩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1-二甲基氨基-2-丙醇 (1-Dimethylamino-2-propanol)
同義名稱：2-Propanol, 1-(dimethylamino)、Dimethyl (2-hydroxypropyl) amine、Dimethylisopropanolamine、1-(Dimethylamino)-2-propanol、1,1-Dimethylaminopropanol-2、N,N-Dimethylisopropanolamine、C5H13NO、1-二甲胺-2-丙醇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108-16-7
危害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100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 入：1.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2.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立即送醫。 皮膚接觸：1.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 15 分鐘以上。2.若有需要，立即就醫。3.受污染衣物和靴子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和乾燥。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 食 入：1.若大量吞食，立即就醫。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792

第2頁 /6頁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眼睛灼傷、皮膚刺激。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1.泡沫、化學乾粉、二氧化碳、水霧。 2.大火時，建議使用泡沫或水霧噴灑進行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若發生火災，則屬於嚴重火災危害。2.蒸氣比空氣重並且會傳遞至遠方，有引火源時會產生回火現象。3.蒸氣/空氣混合物溫度高於閃火點會產生爆炸。
特殊滅火程序： 1.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2.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直到火完全撲滅。3.遠離貯槽兩端。4.貯槽安全閥已響起或因著火而變色時立即撤離。5.儲槽、運送軌道車與槽車之火災，撤離範圍：800 公尺，切勿嘗試滅火，除非該物質已停止溢出。6.使用水霧噴灑方式來滅火。7.不要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8.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直到火完全撲滅。9.自安全距離或受保護區域滅火。10.避免吸入該物質或其燃燒副產物。11.停留在上風處，遠離低窪。12.如果火災無法控制或火災內容器爆炸應立即撤離，撤離範圍：500 公尺。13.如果洩漏，考慮對下風處進行撤離。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全身式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器（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1.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環境注意事項：1.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2.移除引火源。
清理方法：1.不要碰觸外洩物。2.在安全許可下，設法止漏。3.利用水霧來降低蒸氣。 4.少量洩漏：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並將該吸附之物質放置於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 5.大量洩漏：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1.避免人員接觸與吸入。2.若有暴露風險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衣。3.在通風良好的區域進行處理。4.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5.未經確認不可進入侷限空間。6.避免吸煙、暴露於裸光、熱源或引火源。7.處理時禁止飲食、吸煙。8.蒸氣可能在加壓或灌注時接觸靜電而起火。9.禁止使用塑膠容器。10.當調配和傾倒該物質時，需將容器固定與接地。11.使用抗火花工具進行處理。12.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13.保持容器密閉。14.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15.作業完成後必須以肥皂和水清潔雙手。16.工作衣物必須分開清洗乾淨。17.維持良好的職業工作習慣。18.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
儲存：1.需接地與固定。2.適合的儲存容器：金屬罐或桶。3.檢查儲存裝置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和免於洩漏。4.避免與氧化劑儲存。5.避免接觸酸。6.以原容器儲存，並放置於合格的防火區域。7.禁止吸煙、暴露於裸光、熱源或引火源。8.不可儲存在低地、窪地、地下室或是蒸氣無法逸散之區域。9.保持容器緊閉。10.儲存在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區域。11.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和定期測漏。

八、暴露預防措施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792

第3頁 /6頁

工程控制：1.提供局部排氣或製程密閉的通風系統。2.若物質濃度超過爆炸下限時，通風設備必須為防爆型。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p>個人防護設備：</p> <p>呼吸防護：1.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p> <p>4.使用任何含有機蒸氣濾罐之化學濾罐式呼吸防護具。或使用任何全面型含有機蒸氣濾罐之化學濾罐式呼吸防護具。或使用任何全面型含有機蒸氣濾毒罐之空氣清淨式呼吸防護具。</p> <p>5.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使用任何壓力需求式或其他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設備。或是任何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p> <p>手部防護：1.化學防護手套。</p> <p>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2.提供緊急眼睛清洗裝置或是快速淋浴裝置等。</p> <p>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p>			
<p>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p> <p>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p>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至黃色液體	氣味：魚腥味
嗅覺閾值：—	熔點：—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121-127 °C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32°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3.52（空氣=1.0）
密度：0.84（水=1）	溶解度：可溶於有機溶劑。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反應性：常溫及常壓下穩定。
<p>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氧化劑（強）：火災和爆炸危害。</p> <p>2.丙烯醛：放熱的聚合反應。</p> <p>3.次氯酸鈣、次氯酸鈉：形成爆炸的氯胺。</p> <p>4.順丁烯二酐：爆炸分解。</p> <p>5.亞硝酰高氯酸：爆炸反應。</p> <p>6.三異丁基鋁、四氫化鋰鋁、三異丁基鋁：劇烈反應。</p> <p>7.乙醛：劇烈冷凝反應。</p>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792

第4頁 /6頁

- 8.高氯酸鋇：迴流時可能形成高爆炸性高氯化酯。
- 9.氯：形成高爆炸性次氯酸烷基。
- 10.二乙烷基溴化鋁：自發性點火。
- 11.乙烯氧化物：可能爆炸。
- 12.1,6-己二異氰酸酯、異氰酸酯三聚體：缺乏溶劑可能發生爆炸。
- 13.過氧化氫+硫酸、四氧化氮：可能發生爆炸。
- 14.次氯酸：形成高爆炸性次氯酸烷基。
- 15.高氯酸（熱）：危險相互影響。

應避免之狀況：1.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2.容器暴露在熱源中可能會引破裂或是爆炸。3.危險氣體可能會聚集在密閉空間。4.遠離水源與下水道。

應避免之物質：氧化物、可燃物質、金屬鹽。

危害分解物：熱分解會產生碳氧化物、氮氧化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皮膚、吸入、食入、眼睛

症狀：咳嗽、噁心、抑制中樞神經系統、頭痛、頭昏眼花、反射動作減慢、疲勞、不協調動作、腸胃道刺激伴隨出血與充血症狀、腹部刺激、嘔吐、麻醉作用、失去知覺。

急毒性：吸入：1.研究大鼠暴露的蒸氣濃度，發現最長的暴露時間為兩小時之前即發生死亡。2.大部分的烷基胺類都是低蒸氣壓，降低在工作環境吸入的危害。3.該蒸氣會造成上呼吸道高度不適。4.高溫下，會加劇該物質所造成的吸入性危害。5.吸入高濃度氣體/蒸氣可能發生肺部刺激伴隨咳嗽、噁心、抑制中樞神經系統伴隨頭痛和頭昏眼花、反射動作減慢、疲勞、不協調動作。

皮膚：1.可能發生刺激。2.對兔子測試，產生輕微到中度的刺激。3.動物測試顯示烷基胺類可能會經由皮膚吸收。4.此液體對皮膚發生高度不適，可能造成皮膚乾燥，進而引發皮膚炎。5.經由皮膚吸收可能產生毒性效應。6.暴露未保護皮膚不應暴露於該物質。7.該物質可能加劇惡化皮膚既有的病症。

眼睛：1.可能發生灼傷。2.對兔子測試，產生嚴重刺激。3.該物質對眼睛造成高度不適，可能引起疼痛和嚴重結膜炎。4.可能造成角膜損傷，如果沒有立即適當處理，角膜損傷可能發展成視覺損害。5.該物質可能發生嚴重刺激，造成所謂的發炎。

食入：1.較易溶於烷基胺類由於可能會濃縮與無中和溶液，以致於發生激烈的腸胃道刺激伴隨出血與充血症狀。2.在動物測試中經常發現會附著在內臟器官上。3.中和與增加稀釋可以減少吞食危害。4.該液體會造成腸胃道的高度不適，若大量吞食是有害的。5.吞食可能造成噁心、腹部刺激、疼痛、嘔吐等症狀。

LD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1739 mg/kg (大鼠，吞食)

LD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1040 mg/kg (兔子，皮膚)

LC₅₀(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500 mg (兔子，皮膚) 造成中度刺激

5 ul (兔子，眼睛) 造成嚴重刺激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1.長期或反覆暴露刺激物可能導致結膜炎。2.長期或反覆暴露可能引起皮膚嚴重刺激，接觸後產生紅腫、水泡和鱗片和皮膚增厚症狀。3.如果長期暴露在高濃度溶液大氣環境下，可能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792

第5頁 /6頁

發生麻醉作用、失去知覺、甚至昏迷和可能死亡。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LC₅₀ (魚類)：－
EC₅₀ (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 (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
半衰期 (空氣)：－
半衰期 (水表面)：－
半衰期 (地下水)：－
半衰期 (土壤)：－

生物蓄積性：－

土壤中之流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 參考相關法規處理。
2. 儘可能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
3. 在合格場所焚化殘留物。
4. 可能的話回收容器，或在合格掩埋場廢棄。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2924
聯合國運輸名稱：易燃液體，腐蝕性，未另作規定
運輸危害分類：3，8
包裝類別：III
海洋污染物 (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 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 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4.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5.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 RTECS 資料庫，TOMES CPS 光碟，Vol.71，2007 2. ChemWatch 資料庫，2007-1 3. OHS MSDS 資料庫，2007 4. HSDB 資料庫，TOMES CPS 光碟，Vol.71，2007
------	--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792

第6頁 /6頁

製表者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96.12.1	
備 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上述資料由勞委會委託製作，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並依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